

2024年度中山市信访局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中山市信访局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中山市信访局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负责处理群众和境外人士写给市委、市政府的来信，受理承办群众通过省网系统以及市信访部门网站反映诉求及建议的信访事项，接待群众来访；及时、准确地向市委、市政府领导反映来信来访中提出的重要建议、意见和问题；综合分析信访信息，开展调查研究，提出制定有关政策、措施和办法的建议。

（二）承办中央、省、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领导有关批示件的落实情况；向镇（街）、部门交办信访事项，督促检查重要信访事项的处理和落实。

（三）代表市政府负责信访案件的复查、复核工作。

（四）负责市级重大和突发信访事件的预案制定；协调处理涉及跨镇街、跨部门的重要信访问题；协调处理群众集体到市、省、京上访和异常、突发信访事件；检查、协调本市党、政、军等部门信访工作和各镇（街）党、政机关的信访工作。

（五）指导部门和镇街信访业务工作；做好信访检查、总结、推广典型经验等工作，办好信访刊物；了解并掌握信访工作联合体建设情况、组织信访干部培训和信访情况的统计、综合分析、上报工作。

（六）承办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市信访局下设4个机构，分别为综合科、复查复核科（加挂督查调研科牌子）、接访科（对外称“中共中山市委、中山市人民

政府人民群众来访接待室”）、来信网信办理科。下属事业单位为中山市信访服务中心。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2个，包括本级和下属1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是中山市信访服务中心，不单独编制决算，合并至我部门编制决算。

第二部分：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7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909.0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98.7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65.07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2.85	本年支出合计	57	1,172.8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172.85	总计	60	1,172.8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172.85	1,172.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9.02	90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909.02	90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599.50	599.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09.48	209.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00.04	100.0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76	19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76	198.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98	107.9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2	60.5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6	30.2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7	6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7	65.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7	65.0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172.85	963.37	209.48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9.02	699.54	209.48	0.00	0.00	0.00
20140	信访事务	909.02	699.54	209.48	0.00	0.00	0.00
2014001	行政运行	599.50	599.50	0.00	0.00	0.0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09.48	0.00	209.48	0.00	0.00	0.00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00.04	100.04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76	198.76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76	198.76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98	107.9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2	60.52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6	30.26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7	65.07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7	65.07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7	65.07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72.8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909.02	909.02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98.76	198.76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65.07	65.07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72.85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72.85	1,172.85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172.85	总计	64	1,172.85	1,172.85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1,172.85	963.37	209.4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9.02	699.54	209.48
20140	信访事务	909.02	699.54	209.48
2014001	行政运行	599.50	599.50	0.00
2014004	信访业务	209.48	0.00	209.48
2014099	其他信访事务支出	100.04	100.04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98.76	198.76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98.76	198.7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7.98	107.9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0.52	60.52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0.26	30.26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5.07	65.07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5.07	65.07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5.07	65.07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82.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5.03
30101	基本工资	94.41	30201	办公费	11.52
30102	津贴补贴	353.22	30202	印刷费	0.27
30103	奖金	91.65	30203	咨询费	0.98
30106	伙食补助费	0.24	30204	手续费	0.15
30107	绩效工资	49.84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0.5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6	30207	邮电费	3.8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0.23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4	30209	物业管理费	0.5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9	30211	差旅费	0.53
30113	住房公积金	65.07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1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4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5.64	30215	会议费	0.21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02.89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75	30227	委托业务费	3.9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8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0.03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9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888.34		公用经费合计	75.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中山市信访局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40	0.00	0.00	0.00	0.00	3.40	1.81	0.00	0.00	0.00	0.00	1.8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总收入1,172.8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172.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72.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21万元，下降3.6%。主要变动情况是坚持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压减项目经费，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收入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总支出1,172.85万元，其中本年支出1,172.85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963.3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4.18万元，下降1.5%。主要变动情况是在职人员较上年减少，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相应减少。

2. 项目支出209.4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0.04万元，下降12.5%。主要变动情况是坚持厉行节约，按相关工作要求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1,17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1,172.8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21万元，下降3.6%；主要变动情况是坚持厉行节约过“紧日子”，提高资金使用效益，严格控制公用经费，压减项目经费，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预算收入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1,172.8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1,172.85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6.21万元，下降1.4%；主要变动情况：一是坚持厉行节约过“紧日子”，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二是在职人员较上年减少，相关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中山市信访局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1.81万元，完成全年预算3.4万元的5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9万元，下降48.2%。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1.81万元，完成预算3.4万元的53.3%，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9万元，下降48.2%。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实际支出有所节约。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占0%；公务接待费支出1.81万元，占10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主要用于无相关支出。

3. 公务接待费支出1.81万元，主要用于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13次，接待人数共75人。主要包括上级单位检查和相关单位交流工作等方面的接待。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75.0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41万元，增长23.8%。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持续深化政村结对帮扶工作和开展“双联双助”行动，支持结对社区进一步提升人居环境等。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5.1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3.1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1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29.86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34.2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97.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4.1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9.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1.7%，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二级项目4个，共涉及资金209.4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1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172.85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良好，整体支出符合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物业管理费、信访工作经费、信访专项资金、信访社工工作经费等4个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1233.13万元，执行数1172.85万元，完成预算的95.1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本年预算支出执行率较高，部门资金支出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全面，有效保障信访工作的日常开展。整体支出绩效等级自评为优。

1. 物业管理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3.15万元，执行数为53.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办公区域物业管理及安保防护工作实现预期目标，全年办公场所和接访场所管理规范、安全有序、环境整洁、设施设

备运转良好。

2. 信访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17.85万元，执行数为106.83万元，完成预算的90.6%。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上级工作部署并结合实际落实相关工作，规范支出，保障信访工作顺利开展，提高了信访法治化工作水平。

3. 信访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5万元，执行数为1.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严格按照《中山市信访专项资金管理规定》对符合信访专项资金使用范围的项目或信访群众进行救助，有效解决了信访群众的实际困难，达到帮扶救助、化解矛盾、维护社会稳定目的。

4. 信访社工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48万元，执行数为4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按照项目计划实施方案完成服务内容，充分发挥社会工作作为第三方力量介入信访工作的效能。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